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高校反腐倡廉建设*

朱伯兰,周明惠,程元元

(重庆工商大学,重庆 400067)

[摘要] 本文立足总结回顾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高校反腐倡廉建设,在考察历史进程主线的基础上,着重梳理了高校反腐倡廉建设取得的重大进展;立足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对高等教育的要求,在总结高校反腐倡廉建设实践启示的基础上,着重对深化高校反腐倡廉建设战略性的认识,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思路提出建议。

[关键词] 改革开放;高校;反腐倡廉建设

[中图分类号] D630.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0598(2008)05-0013-07

一、改革开放以来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历史进程

由于高等教育与经济社会改革发展的特殊关联性,及高等教育自身发展的规律性,考察改革开放以来我国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历史进程,应放在两个大的背景下分析并深刻认识其引导和推动作用。一是与改革开放进程相一致的我们党的反腐倡廉建设的发展。党的反腐倡廉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校反腐倡廉建设是党的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结合高校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反腐倡廉建设的方针和部署,是高校党组织的责任,也是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政策依据。二是与改革开放进程相协调的高等教育的改革发展。高校反腐倡廉建设要为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证,其发展阶段必然体现出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进程的特点。

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历史进程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改革开放初至八十年代末。中纪委针对改革开放初期出现的腐败现象,颁布了一系列规定,对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的行为进行严格的规范,反腐败斗争主要以教育为主,同时利用党纪政纪对少数腐败分子进行及时严厉的惩处。这一时期,高校自主权极其有限,人财物更多集中在上级

主管部门,被称为“清水衙门”,相对社会而言,仍是一片“净土”。高校反映出的问题主要集中在招工、聘干以及招生考试、毕业生分配中走后门,拉关系,以权谋私。高校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中纪委部署和教育主管部门的要求。第二阶段,九十年代初至九十年代末。党中央针对经济转型中迅速蔓延的各种腐败现象,提出加大反腐力度,在对广大党员干部进行思想教育的同时,严厉查处了腐败分子。党的十五大提出反腐败应逐步加大治本工作力度,在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方针的同时,通过深化改革,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现象,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这一时期,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高校经济活动日益增多,与社会交往愈益频繁,特别是高校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办学自主权不断扩大,市场经济的正、负面影响在高校中都有所反映,由于高校实行收费双轨制,具有行业特点的招生考试中的不正之风以及利益驱动为特色的乱办班等问题逐步上升,经济类案件也开始占有一定比重。高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反腐倡廉的部署要求,在加强反腐倡廉教育的同时,加大了行风建设、查处案件等工作的力度。第三阶段,世纪之交至今。

* [收稿日期] 2008-09-21

[作者简介] 朱伯兰,重庆工商大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教授。

周明惠,重庆工商大学纪委副书记、监察处处长、政工师。

程元元,重庆工商大学纪检室主任、讲师。

针对改革开放深入进行,大案要案呈上升趋势,对党和国家及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严重危害的实际,党的“十六大”提出要坚决反对和防止腐败,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并确定了“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把预防腐败摆到了重要位置。党的十七大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要求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工作领域,努力形成拒腐防变教育长效机制、反腐倡廉制度体系、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切实加强和改进对反腐倡廉建设的领导,切实提高反腐倡廉建设成效。这一时期,高校面临扩招、调整两大任务同时进行,高等教育实现了跨越式大发展,各种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逐步显现。特别是进入新世纪后,基建任务猛增,由于管理滞后,在建设工程、物资设备和教材图书采购、预算外资金管理等领域,不仅案件数量增长很快,涉案金额也越来越大,串案窝案增多,职务犯罪多发并呈上升趋势。高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反腐倡廉的部署要求,反腐倡廉教育、行风建设、制度建设、查处案件、监督检查、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取新的明显成效,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

二、改革开放以来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重大进展

(一)突出制度反腐,全面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是反腐倡廉的治本之策。改革开放30年来我们党和国家始终将反腐倡廉制度和法规建设放在重要位置,且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并加以完善,逐步建立起一套与我国社会政治生活相适应的反腐倡廉制度体系。高校反腐倡廉制度建设与党和国家反腐倡廉制度建设的要求和推进具有同步性并凸显高等教育的办学特点。从总体上看,前20年高校积极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但体系性不强,以转发上级相关制度和结合实际制定专门性的工作规则为主;后10年高校全面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特别是十六大以来进一步加快进程,适应了高校党风廉政建设的需要并体现出较强的时代特征。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作为龙头,建立健全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三重一大”集体决策、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诫勉谈话、函询、巡视等一系列反腐倡廉制度,规范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

从政行为的制度体系逐步形成。坚持把建立健全惩防体系作为根本举措,教育部党组认真贯彻实施党中央、国务院颁布的《实施纲要》,在2005年制定下发了《具体意见》,围绕规范决策行为、规范办学行为、规范领导干部从政行为、规范干部人事管理行为等项工作,进一步优化制度设计和完善制度体系,以制度规范从政从教行为和制衡权力为重点的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有教育系统特点的监督制约体系初步建立。2005年到2007年,教育部、各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建立完善了一批适应新情况新要求的规章制度,教育部直属高校新建和修订有关制度6000余项,为建立科学管用的廉政制度框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制度建设促使源头治理工作不断深入,行政审批工作不断规范;完善招标投标制度和审计结算制度,对基建项目和大额物资采购监督工作力度不断增强;完善干部任用公示票决制,干部人事工作逐步规范;实施干部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对财务和经济活动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大;实施校企分离,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校办产业构建了风险防火墙。

(二)把握关键环节,反腐倡廉教育监督工作成效显著

一是深入开展反腐倡廉教育,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自觉性不断增强。教育部制定《关于在大中小学全面开展廉洁教育的意见》,对反腐倡廉教育提出明确要求。高校党委坚持把反腐倡廉教育纳入宣传教育总体部署,融入党员干部和师生政治理论学习之中,加强组织协调,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反腐倡廉“大宣教”格局基本形成,宣传教育合力日益显现;大力推进廉洁教育和廉政文化进高校校园,开展理想信念、社会主义荣辱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和家庭美德等教育,开展案例警示教育、纪律法规教育、廉政谈话教育、签订廉政承诺书、廉洁自律专题民主生活会等教育,加强反腐倡廉新闻、网络文化建设和管理,推动廉政文化内容形式和传播手段不断创新,反腐倡廉教育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发挥,促进了高校师生尤其是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的不断增强。二是加强监督检查,推动从严治教和规范管理。各级教育和高校纪检组织全面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能,认真落实党内监督条例,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取得积极进展。教育部对直属高校全面开展巡视工作,探索出了一条对高校主要领导干部加强监督的有效途

径;高校监察工作不断规范,职能作用进一步发挥,对人财物管理使用及关键岗位的监督不断深入,确保了绝大多数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正确行使权力;针对近几年高校规模扩大、发展速度加快,教育管理薄弱问题越来越突出,已经成为影响全局的一块“短板”的实际,加大对基建工程、教材图书等大宗物资设备采购、科研经费、招生就业和校办产业等工作的执法监察力度,促进了高校的规范管理;深入推进教育政务公开和校务公开,畅通党内党外监督渠道,充分调动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积极性,促进了高校依法治校的进程和办学水平的提高。

(三) 针对突出问题,强势推进专项治理工作 成效明显

1993年,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将“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查办违纪违法案件、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正式确定为反腐败三项工作格局。“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后来发展为“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标志着纠风工作更加注重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纠风工作坚持标本兼治、纠建并举,实行综合治理,法律法规和制度建设贯穿始终。教育系统坚决落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进行的专项治理工作,是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方面。一是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成效明显。自90年代初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文件要求坚决治理乱收费以来,围绕治理教育乱收费,财政部、教育部出台了多个文件,高校认真贯彻落实。2006年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下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教育收费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后,高校进一步严格收费管理,稳定收费标准,规范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用决策机制和公示制度,招生实行“阳光工程”,坚决禁止与招生录取挂钩的乱收费。二是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围绕教材图书购销等重点环节开展了对不正当交易行为的自查自纠,使教育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和相关从业人员普遍受到了教育;教育部对八省(市)工作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 and 深入调研;强化办案手段,严肃查处了一批商业贿赂案件;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建设稳步推进,建立完善了一批制度,强化了内部管理和监督制约。

(四) 维护党纪政纪,始终保持查处腐败案件 高压态势

惩治是预防腐败的前提和条件,查办案件既是

惩治腐败的重要手段,也是预防腐败的有效措施,坚决惩治腐败是我们党执政能力的重要体现。教育部党组要求,教育系统决不允许腐败分子有藏身之地,发现一个就要坚决查处一个;针对近年来高校处在职务犯罪易发多发期的实际,强调腐败案件对高校改革发展和人才培养的杀伤力太大,必须始终保持对腐败分子的高压态势;2006年印发《加强直属高校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的意见》,不断推动依纪依法办案工作制度和工作机制的完善。各高校高度重视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工作,着力健全信访工作机制,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积极拓宽案源渠道;建立完善高校和地方检察机关联合预防职务犯罪查办案件机制,有效整合办案力量,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认真贯彻办案方针,保证查办案件的质量;积极发挥查办案件的治本作用,用发生在高校及教育系统的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堵漏建制加强管理。始终保持查办案件工作力度,维护了党纪政纪。2003年至2007年底,全国教育纪检监察部门共受理信访举报36.9万件(次),立案3.7万件,结案3.4万件,处理违纪人员30892人,挽回经济损失5.78亿元,其中高校的领导干部和管理人员占较大的比重。近几年查处的典型大案要案中涉及高校的有:武汉科技大学党委书记吴国民、校长刘光临分别受贿60余万元和170余万元,一审分别被判处10年和13年有期徒刑;南京财经大学副校长刘代宁受贿160多万元,终审被判处13年有期徒刑;武汉理工大学副校长李海婴贪污受贿1000多万元,已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天津大学损失巨额资金,学校原校长被追究失职责任。

(五) 重视理论创新,反腐倡廉理论研究不断 深入推进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对新时期新形势下反腐倡廉理论进行了深入的研究探讨,取得了一系列的理论突破和理论成果,以指导和推动反腐倡廉建设实践。教育系统特别是高校具有开展廉政理论研究的人才支持和能量储备等有利条件,充分发挥人才优势加强廉政理论和政策研究,既是高校服务社会的要求,也是高校应对挑战持续协调健康发展的要求。教育部、省级教育部门党组织和纪检组织高度重视廉政理论研究,一是建设队伍。以课题研究为纽带,充分发挥纪检监察专职队伍和高校廉政理论研究专家队伍集中的优势,围绕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加强理论和政策研究,推动了教育纪检监察干

部和高校廉政研究专家两支队伍建设。二是构建平台。近年来探索构建了教育纪检监察干部研究交流平台、高校廉政研究机构交流沟通平台、国际教育廉政研究交流沟通平台。三是建立机制。建立健全了重大课题委托研究机制、一年一度直属高校纪委书记专题研讨班机制、学会或研究会机制、高校廉政研究机构联席会议机制等。经过多年的努力,已初步建立了一支专兼结合的研究队伍,取得了一批具有较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形成了理论研究与实践同步发展并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近几年建立研究机构和开展廉政理论研究在两个层面取得较大进展。在学校层面,自 2000 年 10 月清华大学廉政研究机构成立到 2007 年 10 月,全国高校中建立廉政研究机构的已达 16 所,高校廉政研究机构整合了强大的资源,凝聚了本校多学科研究领域的骨干力量,承担了包括中纪委在内的大量的委托研究项目,许多研究成果已为党和国家制定相关政策所采用。在部委层面,中纪委和教育部加强组织协调,在 2007 年建立了高校廉政研究机构联席会议制度,推动横向沟通和力量整合;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有关机构共同组织召开“教育廉政建设国际研讨会”,搭建了了解借鉴国外教育廉政建设有益经验、加强对外交流合作与宣传的新的工作平台。

(六)立足科学发展,体制机制队伍建设得到切实加强

体制机制和队伍建设对推进高校反腐倡廉建设具有基础和组织保证作用。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 1998 年 11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正式确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的支持和参与”的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后,教育部、省级教育部门和高校的党组织高度重视体制机制建设,经过近 10 年来的努力,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逐步建立健全,多数高校已将廉政建设责任延伸到二级院系,形成了较为健全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网络。立足建设高素质纪检监察队伍,一是以建立健全制度引导和规范队伍建设。教育部制定了直属高校纪检工作暂行规定,各省教育纪检部门制定了有关加强高校纪检监察队伍的规定。二是以不断创新教育培训工作提升队伍素质。教育部启动了教育纪检监察干部境外培训项目,完成了首期赴美

国的培训任务;举办了以治理商业贿赂为主题的直属高校纪委书记研讨班、直属高校办案骨干培训班;召开部分省市纪工委书记会议,加强了不得各省间工作交流;开展了“做党的忠诚卫士、做群众的贴心人”的主题实践活动。各省教育纪检部门采取多种方式坚持对高校专职纪检干部进行培训。十六大以来,教育纪检监察干部结构不断优化,教育系统专职纪检监察干部近万人,日益呈现高学历、年轻化的趋势。2007 年与 2003 年相比,31 个省(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和教育部直属高校专职纪检监察干部人数增加、学历提升,全部是大专以上学历,研究生以上学历由 13% 提高到 23.4%,45 岁以下干部由 26% 提高到 41.6%。纪检监察干部能力和水平不断增强,广大纪检监察干部坚持从高等教育反腐倡廉建设的实际出发,适应发展变化的新形势,不断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努力在思想观念、工作思路、工作方法、工作作风和整体素质上与时俱进,不断探索和把握工作规律,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的专业化水平有了新的提高。

三、改革开放以来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深刻启示

(一)坚持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

纵观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年来高等教育的发展及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实践,给我们的深刻启示是:要实现高等教育事业持续协调健康发展,必须始终坚持反腐倡廉建设,否则,事业无从发展,改革无法推进,校园不能和谐,力量无法凝聚,不能获得全社会关心支持的发展环境。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坚决惩治腐败和有效预防腐败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在中央纪委第二次全会上,提出“警惕腐败致命伤害”论断,深刻阐述新形势下加强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求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高校党组织应从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对高等教育发展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

高等教育承担任务的特殊性决定了,高校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具有战略性。改革开放以来特别 1999 年中央决定大幅度扩大招生规模以来,我国高等教育取得了跨越式的发展,改革取得了重大突破。2006 年我国高等教育招生规模达到 540 万人,是 1998 年的整 5 倍,高等教育总规

模超过 2500 万人,成为世界第一,毛入学率达到 22%,高等教育进入大众化发展阶段。高等教育的跨越式发展基本满足了进入新世纪后我国现代化建设对专门人才的需求,但与党和国家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还远不适应。落实党的十七大确定的战略任务,建设人力资源强国,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我国从人力资源大国向人力资源强国的根本性转变的战略目标,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任务极其艰巨。加快高等教育大国向高等教育强国迈进的步伐,要全面实施高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坚定不移地推进若干所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批世界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建设,增强高校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充分发挥其在培养创新人才和在知识创新中的核心作用,尽快使一批重点学科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造就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学术大师和领军人物。高校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对反腐倡廉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需要加强反腐倡廉建设为其提供坚强的组织和纪律保证、科学的制度和良好的环境保障。

高校反腐倡廉工作仍然面临严峻挑战决定了,高校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具有紧迫性。高校反腐倡廉建设一直备受党中央和中央纪委重视。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总体形势是好的,但近年来高校违法犯罪案件频发,引起了社会关注,中央领导多次批示。在中央纪委第二次全会上,胡锦涛总书记讲话中三次提到教育的问题。指出,当前腐败现象在一些部门和领域易发多发的状况仍未改变,出现一些案件多发的新领域,“高校、医院等单位案件呈多发态势”,强调“这些年,中央采取一系列改善民生、加强社会建设的政策,加大对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和扶贫开发的投入,但这些领域发生的一些腐败问题使这些政策的效用受到了影响”。讲话具有重要的针对性和指导性。教育部周济部长指出,教育乱收费现象依然存在,严重地损害了教育的形象;教育系统案件多发的问題,严重损害了教育的声誉。据 2007 年教育部纪检组对浙江、四川、江苏、陕西、重庆等 9 省市教育系统违法犯罪案件情况进行专项调查,这些省市教育系统违法犯罪案件数占该省市同期案件总数比例,2004 年来一直呈上升趋势,涉案金额有的高达上千万。高校违法犯罪案件数在教育系统案件总数中的比重一直居高位,2004 年达到 20%,2005 年为 26.04%,2006 年为 24.5%,2007 年上半年为

21.3%。物资设备、教材图书采购、建设工程、财务管理、人事调动、招生考试、成教学院、网络学院、独立学院等是案件高发部位。涉案人员中既有学校领导、中层管理干部,也有教学科研一线人员,也有单位犯罪案件。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加大建设和惩治力度,无疑既重要又紧迫。

(二)坚持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高校反腐倡廉建设

以改革创新精神,用改革创新的思路和办法解决导致腐败现象发生的深层次问题,是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近几年来我们党加强反腐倡廉的重要经验,也是扎实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各项工作的基本要求和根本途径。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高校反腐倡廉建设,也是改革开放以来高校反腐倡廉实践给我们的重要启示。

坚持改革创新精神,要深刻认识新形势下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发展态势。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正处在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改革发展中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不会在短期内得到解决,体制、机制、制度和管理的完善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而且随着改革发展的深入还会伴生许多新的困难和问题,反腐倡廉建设发展的态势将是成效与问题并存,防治力度不断加大与腐败现象易发多发并存。具体体现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已经建立,但部分领导干部“一岗双责”的自觉性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党风廉政教育普遍开展,形式多样,但针对性和有效性不够强;反腐倡廉制度建设明显进步,但制度的集成协调和系统性还有很大提升空间,有章不循的现象仍很突出,个别高校主要领导干部违反“三重一大”制度违规操作甚至少数人决定重大事项的问题仍时有发生;监督工作的重要性在理论上被广泛认同,但在实践中对主要领导干部实施有效监督仍面临很多实际困难;查办案件工作力度不断加大,但违纪违法案件不断出现新特点,隐蔽性增强,办案难度增大,对加强办案力量、提高办案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治理教育乱收费由重在治标转入重在治本新的阶段,但巩固现有成果及解决深层次矛盾的任务仍很艰巨;随着信息化日益加快,违纪违法的智能化增多,对纪检监察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

坚持改革创新精神,要准确把握新形势下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特点和规律。当前,我国高等教育进入改革发展的关键阶段,高校反腐倡廉建设正处于重要发展时期。在总结历史经验的基础上认识

新形势下高校反腐倡廉的特点和规律,有两点尤为重要。一是要坚定不移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反腐倡廉建设纳入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全局中规划和部署,融入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主要政策措施之中。二是要全面坚持反腐倡廉方针,把建立和完善具有高等教育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作为主线,引领和推进高校反腐倡廉各项工作。要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整体规划、分步实施,使教育、制度、监督、改革、惩治等各项工作整体推进,增强反腐倡廉建设的整体性、协调性、系统性、实效性。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有针对性地拓展惩治和预防腐败领域,不断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

(三)坚持抓住重点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取得新的突破

贺国强同志在中央纪委第二次全会的工作报告中提出,要“加强高等院校反腐倡廉建设,健全领导班子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加强对财务、基建、采购、科研经费、校办企业的管理和监督,提高校务公开制度化和规范化水平”。报告中提出的工作要求切中要害,既是高校反腐倡廉建设中存在的薄弱环节,也高校管理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既是对高校反腐倡廉建设提出的要求,也是对高校规范管理、制度建设提出的要求。整体推进高校反腐倡廉建设,要坚持抓住重点,在以下几个方面取得突破。

要在改革完善反腐倡廉制度上取得突破。高校党委、纪委要根据中央关于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规划》的总体要求和教育部党组对贯彻落实的工作部署,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积极推动具有高等教育特色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完善。要以健全高校领导班子科学民主决策机制,防止决策失误为目标,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关键,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健全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完善议事程序;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决策失误责任追究制度,并向二级单位延伸,以制度规范和保证校、院二级领导班子的决策科学。要以规范办学行为,实现科学管理为目标,紧紧抓住高校管理的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按照决策、执行、监督既相互协调又相互制衡的要求,建立健全管理体系。重点要创新干部人事制度,逐步建立起适应高校特点、与高校教育事业相协调的干部人事制度体系;创新财务管理体制,形成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的机制;改

革高校资金配置体制,形成公平竞争、交易透明、运行规范、廉洁高效、监督有力的高校采购机制;创新后勤管理体制、校办企业产权制度,形成高校教学、科研和科技产业协调发展的机制;创新科研经费管理体制,形成透明、廉洁、高效的科研经费管理制度。

要在强化监督管理上取得突破。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要加强对高校领导班子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的检查,维护党的纪律的严肃性;加强对校、院两级班子对高等教育发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确保政令畅通;加强对干部任用、财务、基建、采购、科研经费、校办产业等人财物管理使用和关键岗位的监督,保证权力正确行使。进一步创新完善监督机制,要探索制定高校监督工作基本规章,提高高校内部监察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要在总结教育部已开展对直属高校巡视工作的基础上,积极推进建立对省(市、区)属高校领导班子及成员的巡视制度;要健全完善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建立完善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探索建立高校内重要岗位主要负责人定期轮岗制度;健全完善对基建工程和物资设备采购招标投标工作的有效监督的工作机制,加大审计工作力度。全面推进校务公开,要把不断提高校务公开制度化和规范化水平作为目标,进一步建立健全校务公开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教育部门和各高校要扎实推进,编制公开目录,完善公开程序,创新公开形式和载体,保证公开的全面、真实,提高行政行为的透明度和管理效率,促进高校和谐校园建设。

要在加强反腐倡廉教育和惩治腐败上取得突破。要进一步完善“大宣教”工作格局,将党风廉政教育纳入党委总体工作部署,统筹规划,整体推进;要坚持把党员领导干部作为重点,全面系统地加强宗旨、党纪政纪、反腐败形势与典型示范和案例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要体现高校特点,加强廉洁教育,营造廉洁从教的良好氛围,培养教职工和学生的廉洁观念,自觉规范教育教学和学术行为,弘扬优良校风、教风和学风;要创新形式,深入推进校园廉政文化建设,建立健全反腐倡廉教育长效机制,着力增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坚决惩治腐败,针对现阶段高等教育体制转轨案件易发多发的实际,建立健全案件预警机制,分析排查案件线索,坚决查办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案件,特别是严重损害群众利益的案件,为高等教育的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提供坚强的

政治保证。

[参考文献]

- [1] 胡锦涛. 加强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的反腐倡廉建设 努力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有利条件和坚强保障 [Z]. 在十七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讲话.
- [2] 贺国强. 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 努力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局面 [Z]. 在十七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的报告.
- [3] 周济. 坚定不移推进教育系统反腐倡廉建设 [Z]. 在 2008 年全国教育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切实加强领导干部作风建设保证教育事业持续协调健康发展. 在 2007 年全国教育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4] 田淑兰. 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反腐倡廉建设, 在 2008 年全国教育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Z]. 认真贯彻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 深入开展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 在 2007 年全国教育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Z]. 以改革创新和制度建设为重点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Z]. 在 2006 年全国教育纪检监察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 [5] 重庆市教委文件. 关于加强高校反腐倡廉建设的实施意见 [Z]. 渝教发 [2008]3 号.
- [6] 管准. 改革开放以来的反腐倡廉制度和法规建设 [J]. 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 2008, (2), 8 - 17.
- [7] 瞿芃. 高校反腐倡廉建设取得积极进展 [N]. 中国纪检监察报, 2008 - 03 - 31.

(责任编辑:朱德东)

On construction of fighting corruption and fostering cleanlines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since reform and opening to outside world

ZHU Bai - lan, ZHOU Ming - hui, CHENG Yuan - yuan

(Chongqing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67,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reviews construction of fighting corruption and fostering cleanlines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since reform and opening to outside world, analyzes the important progress in construction of fighting corruption and fostering cleanlines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on the basis of surveying historic thread, gives suggestions for deepening recognition of the strategy of construction of fighting corruption and fostering cleanlines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and for using the spirit of reform and innovation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of fighting corruption and fostering cleanlines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based on the requirement of constructing strong country with strong human resources and on summarizing the practice of the construction of fighting corruption and fostering the cleanliness

Keywords: reform and open to outside world; higher learning institutions; construction of anti - corruption and clean administration advocacy